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跨域專長模組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<table>
<tr><td>申請修習
模組名稱</td><td colspan="2">□網路與多媒體跨域專長模組
□計算機系統跨域專長模組
□智慧型科技跨域專長模組</td><td>設置
單位</td><td>資訊科學系</td></tr>
<tr><td>姓　　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學　　號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出　　生
年 月 日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td>申　　請
學 年 度</td><td>學年度第　　學期</td></tr>
<tr><td>所屬系所</td><td colspan="4">學院　　學系（研究所）
□大學部　□碩士班　□博士班</td></tr>
<tr><td>其　　他
加修狀況</td><td colspan="4">曾獲核准修習 □精進課程：＿＿＿＿＿＿
□專長模組：＿＿＿＿＿＿
□學分學程：＿＿＿＿＿＿
□微型學程：＿＿＿＿＿＿
□教育學程：＿＿＿＿＿＿
□雙 主 修：＿＿＿＿＿＿
□輔　　系：＿＿＿＿＿＿
□未曾申請加修學程、模組、雙主修、輔系或精進課程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學生所屬系所</td></tr>
<tr><td>承 辦 人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系主任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上列資料由申請同學詳實填寫，送交所屬系所簽核後，再送交設置單位。
（各專長模組應修科目及學分，請至教務處或設置單位網頁自行下載查詢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設置單位：資訊科學系</td></tr>
<tr><td>承 辦 人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系主任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

備註：

一、辦理程序：**學生填妥申請書→所屬系所審查→資訊科學系核定（本申請書正本留存設置單位：資訊科學系）**。

二、申請資料由設置單位留存，申請人請至教務資訊系統選修設置單位開設課程。

三、申請核可後僅代表具本跨域專長模組修習資格，不代表修習課程之保證。各必選修開設課程，仍以該開課學系學生優先修習。

四、本設置單位保留跨域專長模組申請資格通過與否之最後審核權利。